

招标评标结果公示

招标编号：TCZX-202505SL-501001001

一、招标概况

陆水流域通城段生态修复综合治理项目一期通城县2025年易畈港项目区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工程于 2025年05月12日在咸宁市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，2025年06月04日在 通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通城开标1室开标，并于 2025年06月04日完成评标工作。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，陆水流域通城段生态修复综合治理工程项目部已经确认评标结果，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。

二、评标结果

名次		第1名	第2名	第3名
中标候选人名称		<u>湖北山江伟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</u>	<u>湖北祖德建工集团有限公司</u>	<u>通城城发水电工程有限公司</u>
投标报价（元）		<u>44347328.3400</u>	<u>43121682.0600</u>	<u>45200016.0900</u>
质量（如有）		<u>满足设计要求，达到国家和行业相关现行规范验收的合格标准。</u>	<u>满足设计要求，达到国家和行业相关现行规范验收的合格标准</u>	<u>合格</u>
工期（日历天、交货期、服务期）		<u>200</u>	<u>200</u>	<u>200</u>
项目负责人（如有）	姓名	<u>刘会凯</u>	<u>史维</u>	<u>卢鹏</u>
	证书名称	<u>无</u>	<u>无</u>	<u>无</u>
	证书编号	<u>无</u>	<u>无</u>	<u>无</u>

三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 2025年06月05日至 2025年06月10日（北京时间）

四、异议与投诉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，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。作出答复前，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行业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管机构提出投诉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1、招标人：陆水流域通城段生态修复综合治理工程项目部

地址：通城县隍水镇隍水大道142号

联系人：徐飞

电话：13907244735

2、代理机构：通城县辰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隍水镇白沙社区二组

联系人：丁丹

电话：13451090210

3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督机构：通城县水利和湖泊局

地址：通城县水利和湖泊局

联系人：/

电话（传真）：0715-4323004

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：通城县辰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2025年6月5日